

青海省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

青社规办〔2024〕3号

关于做好青海省2024年国家社会科学基金 重大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相关单位：

全国哲学社会科学工作办公室已于4月12日发布《2024年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大项目招标公告》，为做好我省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大项目申报工作，现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工作安排

请各单位和项目申请人认真研读《2024年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大项目招标公告》和《2024年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大项目招标选题》，掌握2024年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大项目的招标对



象、招标工作总要求、招标数量和资助强度、投标资格要求、投标课题要求、投标纪律要求。

二、申报工作要求

1. 国家社科基金重大招标项目是国家社科基金中层次最高，资助力度最大，权威性最强的项目，请各单位务必高度重视、周密安排，加强组织领导、广泛深入发动，按申报工作要求对《投标书》、投标人及科研团队进行资格审查，切实把好政治方向关和学术质量关。

2. 投标人要弘扬崇尚精品、严谨治学、注重诚信、讲求责任的优良学风，自觉坚持公平竞争的原则，严格遵守国家社科基金项目管理规定。凡有弄虚作假、抄袭剽窃、违规违纪等行为的，一经查实，即取消参评资格，如获中标，一律撤项，5年内不得申报国家社科基金项目。

3. 子课题负责人和课题组成员须为课题研究的实际参与者，且须征得本人同意。子课题负责人须在《投标书》上签字，否则视为违规申报。如获中标，首席专家要兑现投标时承诺，确保子课题负责人有充足的时间精力投入研究，原则上子课题负责人不得变更。

4. 投标人可提出2名以内建议回避评审专家，全国社科工作办将根据评审工作实际情况予以考虑。

三、申报时间安排

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网络申报系统于6月27日至7月12



日开放,在此期间投标人可登录国家社科基金科研创新服务管理平台 (<https://xm.npopss-cn.gov.cn>),以实名信息注册账号后登录系统,并按规定要求填写申报信息(已有账号者无需再次注册)。逾期系统自动关闭,不再受理申报。各单位组织项目申请人于7月8日前完成资料上传工作,7月9日前完成网络平台审核工作。

国家社科基金科研创新服务管理平台中的“项目申报系统”为本次申报的唯一网络平台。有关申报系统及技术问题请咨询400-800-1636,电子信箱: support@e-plugger.com。

青海省社科规划办公室
2024年4月15日



(联系人: 王雪茹 联系电话: 8452067 13709752220)



抄送：存档。

中共青海省委宣传部办公室

2024年4月15日印发

